

证券代码：831724

证券简称：信而泰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查，我们认为：涉及的关联交易以公平协商为交易基准，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的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石锦娟、苏玲、唐涛
2026年4月21日